

争当文明有礼 胶州人

我市首届社区邻里节启动

□记者 王璐 报道

本报讯 11月16日,我市“睦邻友好·守望相助”社区邻里节活动正式启动。

在邻里节活动中,现场设置“非遗文化”、趣味运动会、公益集市、政策进万家4个活动展区,参与者为来自阜安街道各小区的居民代表、红色合伙人、志愿者等,通过邻里识、邻里乐、邻里学、邻里帮、邻里议、邻里颂等系列活动,构建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居民为主体、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治理格局,持续增强党建引领小区居民凝聚力。

该活动由市委组织部、市委社会工作部联合主办,阜安街道党工委具体承办,新就业群体、志愿服务组织、优秀红色合伙人以及居民代表等200余人参加活动。启动仪式上,为全市优秀“红色合伙人”代表颁发证书,阜安街道居民代表宣读《邻里和谐倡议书》。来自全市的5支文艺团队带来了精彩节目,热情洋溢的表演赢得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

公益集市区,各社区推荐的“红色合伙人”颇受欢迎,养生保健、中医诊疗服务深受居民欢迎。除了养生保健,公益集市上的其他服务也和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吸引了大家伙儿的驻足:百灵鸟婚姻咨询工作室现场牵线,联通公司提供宽带、通讯等服务解答,青岛农商银行、青岛银行为群众解答相关业务,红海应急救援队为大家科普应急救援知识,志愿者进行心肺复苏急救教学,亮甲公益为大家提供公益泡脚修脚等服务。

在趣味运动会区域,市教体局予以现场指导,来自阜安街道15个社区的选手赛出风采,共同享受运动带来的快乐,通过一个



个运动项目,不仅丰富了社区居民的生活,更促进了社区居民之间的交流与熟悉。

在政策进社区展区,来自市直部门、街道各部门的工作人员为大家提供防范非法集资、普法宣传、医保政策宣传、税费服务、社保服务等民生咨询服务。

近年来,阜安街道积极探索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通过挖掘培养社区新能人,建立了全市第一个老书记工作室、社区能人工作室,创新设立全市第一支社区治理基金,创新举办了全市第一个党组织领办公益集市,市南小区社区连续21年举办邻里文艺节活动,不断激发社区治理新动能、新活力。

市检察院丰建平入选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库——

是青岛市检察机关唯一入选人员

本报讯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了《关于确定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库成员的通知》,通报了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库成员情况。根据《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评选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推荐、审查、评选、公示等程序,确定160名同志为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库成员,其中,胶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管理部主任丰建平入选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库成员,系山东省6名入选人员之一,也是青岛市检察机关唯一入选人员。

丰建平,山东省法学会警察法学研究会理事。参加工作以来,4次荣立个人三等功;先后获“山东省检察机关先进个人”“山东好人”“全省检察机关党建工作表现突出的个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检察辅助人员”“青岛市五一劳动奖章”“青岛市最美劳动者”“青岛市文明市民”等胶州市级以上各类荣誉170余项。

2018年以来,他负责的单位宣传工作连续五年获“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负责的单位普法工作曾获“全省普法先进单位”。个人先后4次获评“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连续两届获评“检察日报社全国百优通讯员”;2017年被法治日报社评为“政法新闻宣传先进个人”。

2019年以来,他先后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各类理论调研文章70余篇,其中在《人民检察》《中国检察官》《检察工作》等知名期刊发表10篇;参加全国性法治论坛征文先后24次获奖,并获“全国优秀理论成果一等奖”“法治文化与法治中国”“征文一等奖;第二届“中华法治文明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学术征文一等奖。

2021和2022年,其作品连续两届入选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会论文;2020、2021年连续两年参加全省检察机关党建理论研讨征文分获一二等奖;他撰写的调研报告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十佳调研报告”;申报的山东省检察院专题调研和理论研究课题多次立项并成功结题。

他组织拍摄的法治微电影《美丽“贷”价》获第二届“平安山东”微电影三等奖;拍摄的新闻图片60余幅被《人民日报》《法治日报》《检察日报》等报刊刊登,2023年被评为“法治日报全国十佳摄影通讯员”。结合自身理论调研写作体会撰写的《浅谈写好检察理论调研文章的技与法》入选省检察院组织的“点单送教”课程,并被中国知网收录;结合自身信息写作体会撰写的《采写检察信息“八字诀”》被《法治新闻传播》刊登。2023年7月,他牵头组织“2023上合示范区检察理论与实务研讨会”,受到与会领导、专家学者和法律实务界人士的充分认可。

作为部门负责人,丰建平所负责的研究室先后获评青岛、胶州两级三八红旗集体和青岛市检察理论先进工作单位,并被青岛市检察院记集体三等功;作为党支部书记,负责的检察业务管理部党支部2021年被胶州市委授予“胶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2023年被胶州市委组织部授予“胶州市五星级基层党组织”。个人事迹先后被法治日报社《法治融屏》“法治英模”专栏全国展播;最高检《新闻宣传工作情况》简报转发;《法治日报》《检察日报》《山东法制报》《山东检察》《青岛日报》等媒体报道。

(本报通讯员)

森林防火 人人有责



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森林防火职务行为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77条的规定,以妨害公务罪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罚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①故意违规用火,造成他人财产损失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49条的规定,以“故意损毁财物”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②对不听劝阻,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森林防火职务行为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50条规定,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③对在森林防火工作中,不服从管理,殴打、故意伤害、公然侮辱镇、村护林员或其他工作人员的,分别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42条、第43条规定,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并处罚款。

相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①对故意在森林防火区内违规用火引起火灾,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15条规定,以放火罪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过失犯前款罪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拘役。②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国家机关



短评 “幸福邻里”让社会更和谐

王璐

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过去,大多数人都住在院子里、平房里,邻里之间其乐融融。如今,很多人都住进了高楼里,再加上人口流动性增强,工作生活节奏不断加快,即使同住一栋楼,人与人之间的往来也大幅减少,邻居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邻里关系是社会最基本的组织。没有组织凝聚的细胞得不到丰富营养,其发展和完善自然难以继。通过举办

“邻里节”,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帮助邻里找回久违的温情,增进邻里亲密关系,无疑有助于整个社会的幸福和谐。

当然,“邻里节”的意义远不止于此。一方面,“邻里节”为构建新的社区治理体系架起了桥梁。居民是社区的主体,没有居民的参与,社区治理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当居民走出家门、融入社区,主动构建起以德为邻、与邻为善的新型邻里关

系,基层治理就会变得顺畅起来。另一方面,“邻里节”也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更好倾听民声、服务民生、凝聚民心的重要载体。

期待广大市民积极参与“邻里节”活动,并以此为契机,持续擦亮我市“邻里节”品牌,不断丰富内涵、提升功能,使其不仅成为社区居民的节日,也成为促进社会和谐、聚焦为民服务、增强基层治理的有力平台,持续提升“幸福胶州”底色。